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第十三次會議

日期： 2019年2月23日(星期六)
時間： 上午11時至下午1時15分
地點：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地下6號會議室

會議記錄

出席者

黃偉綸先生	發展局局長	主席
陳恒鑞議員		
陳浩庭先生		
陳啟業先生		
陳勇先生		
周轉香女士		
周玉堂先生		
朱鼎健博士		
哈永安先生		
郭正光先生		
林中麟先生		
林奮強先生		
林建岳博士		
林群聲教授		
林筱魯先生		
劉惠寧博士		
李國麟議員		
廖舒衡女士		
盧佩瑩教授		
麥凱薈博士		
譚鳳儀教授		
尹兆堅議員		
姚思榮議員		
林世雄先生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甯漢豪女士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陳美寶女士	運輸署署長	
劉俊傑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李啟榮先生	規劃署署長	
廖廣翔先生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旅遊事務副專員	
區偉光先生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1)	
李炳威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離島民政事務專員	
陸光偉先生	房屋署助理署長(工務)(一)	
胡國源先生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	秘書

缺席者 (因事缺席)

何建宗教授
 劉炳章先生
 麥美娟女士
 蘇澤光先生
 黃倩彤女士
 余漢坤先生

列席者

廖振新先生	發展局副局長
馮英倫先生	發展局局長政治助理
麥成章先生	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務)2
許海航先生	發展局總助理秘書長 (工務) 5
吳華堅先生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工務政策 5)1
謝淑欣女士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工務政策 5)2
黃衍佳先生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工務政策 5)3
黃珮瑜女士	發展局高級行政主任(工務政策 5)
李美儀女士	候任發展局高級行政主任(工務政策 5)
李鉅標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處長
姜錦燕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副處長(規劃及保育)
駱志聰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總工程師/ 大嶼山 2
劉曉欣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總工程師/大嶼山 3
何喜明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高級工程師/1 (大嶼山)

李群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高級工程師/4 (大嶼山)
張繼祥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高級工程師/13 (大嶼山)
唐懿芬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高級保育事務主任/1 (大嶼山)
葉沃增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工程師/14 (大嶼山)
鍾文傑先生	規劃署副署長/全港
張綺薇女士	規劃署助理署長/全港
呂榮祖先生	高級城市規劃師/策略規劃 6
陳穎昕女士	城市規劃師/策略規劃 13
歐尚旻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主席歡迎各委員參加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會)第十三次會議，並歡迎兩位經「青年委員自薦計劃」委任的新非官方委員包括陳啟業先生及廖舒衡女士。

議程項目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上次會議記錄已於會前發送給委員察閱，秘書處沒有收到任何修訂建議，會上亦無委員就會議記錄提出意見，主席遂宣布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議程項目2: 續議事項

3. 主席指續議事項已錄於會議記錄，對於港珠澳大橋附近建設觀景台的建議，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表示路政署已聯繫旅遊事務署及香港旅遊發展局(旅發局)，以了解業界對相關設施的需要。而就香港口岸人工島設置旅遊專區的建議，旅發局指將設置相關諮詢中心，以提供旅遊資訊。

[林建岳博士於此時出席會議。]

議程項目3: 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01/2019號)**

議程項目4:大嶼山保育基金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02/2019號)

議程項目5: 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的工作進度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 03/2019 號)

4. 林中麟先生申報其作為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委員的身份。

5.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處長李鉅標先生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03/2019號。

[郭正光先生於此時出席會議。]

6.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總工程師/大嶼山2駱志聰先生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01/2019號。

7. 土木工程拓展署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總工程師/大嶼山3劉曉欣女士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02/2019號。

[陳恒鑾議員於此時出席會議。]

8. 一委員指由於社會對填海範圍有不同意見，因此他建議當局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進行「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時，應釐清所申請撥款是否只集中用於與交椅洲附近1 000公頃人工島相關的研究，還是會涉及喜靈洲、長洲南等的研究。另外，該委員表示，政府已邀請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就港珠澳大橋口岸上蓋發展項目提交發展方案，為免公眾誤以為政府有意拖延相關發展，該委員建議當局為機管局設立時間表，要求機管局在指定時間內提交發展方案。

[會後補註：機管局預計於2020年下半年向政府提交發展方案。]

9. 另一委員贊成當局應清楚交代填海的範圍，他指當局應向市民解釋第一階段填海後是否有第二階段填海。

10. 主席解釋，「明日大嶼願景」(「明日大嶼」)的其中一項主要建議是研究在交椅洲和喜靈洲附近水域分階段興建人工島。政府首先會為鄰近交椅洲約1 000公頃的人工島進行規劃及工程研究，並會研究其相關的運輸基礎設施，包括連接香港島、交椅洲人工島、大嶼山和屯門沿海地帶的擬議道路和鐵路，初步目標是在2025年開始首階段填海，並預計首批居民在2032年入伙。

11. 主席續說，在上述研究中，政府會在鄰近喜靈洲及長洲南附近可能興建人工島的範圍及附近水域收集生態、環境和地質等資料，作為長遠規劃參考，並清楚指出政府在現階段沒有就該範圍的發展設定具體的推展時間表。

12. 另一委員指，現時喜靈洲及長洲南並無一套全面整全的生態基線資料，從「南保育」的角度看，政府有需要藉此機會在相關地帶進行全面研究，以了解其生態敏感度、水深等，這些資料皆有助將來的保育工作。

13. 一委員關注大嶼山的交通發展，他指當局在《香港2030+: 跨越2030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中，提及興建貫穿南北大嶼的公路和鐵路的概念，當時得到村民的支持，但是「明日大嶼」中卻沒有相關路線，以致發展未能令地區得益。

14. 另外，他反映大澳對外的交通不便，居民每天需花兩至三小時往返市區工作，令年輕人不願留在大澳，居住人口由過去幾萬人下降至現時數千人。他建議當局未來作任何規劃時，也須做好交通配套，同時也要考慮大澳接待旅客的能力。他指如要讓政府政策獲得居民支持，政府要給予居民經濟誘因，同時也要做好保育文化及生態的工作。

15. 該委員續指當局要清楚交代何時興建已提出多時的梅窩熟食亭，以及將來是否需重新研究，才會興建大澳雙橋。此外，該委員指東涌西部現有土地在九十年代興建機場時已經規劃好，若現在立刻在東涌西部動工建屋，很快便有房屋推出，相比下東涌填海需時較長，最快也要在2023或2024年才可提供房屋，他促請政府考慮使用上述的東涌土地。

[會後補註：重建梅窩熟食市場是「翻新梅窩景貌—餘下階段改善工程」

的一部分。因應社區內各持份者的關注和意見，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正重新檢視目前的設計方案，預計將於2020年上旬完成。屆時，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再次就設計方案舉行公眾參與活動。如一切順利，土木工程拓展署會隨即展開詳細設計及相關的刊憲工作。另外，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正為大澳雙橋進行設計及前期工地勘測，並會適時諮詢相關持份者，以落實雙橋的設計。而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亦包括東涌西的發展項目，例如在東涌第23、42及46區的公共房屋發展；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正聯同相關部門按既定程序處理有關徵收私人土地及清理現有山墳/金塔等事宜，並會適時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以開展土地平整和相關的基礎建設工程。]

16. 該委員亦關注馬灣涌的美化工作，他指東涌鄉事委員會原期望當局可以透過畫像，活化及演繹以前的生活，但美化後現在整條路也畫滿蟹，讓人聯想起「倒瀉籬蟹」，而且畫中的蟹是橙色，有如熟蟹，屬村民大忌，該委員希望當局將來會修改畫像。

[會後補註：土木工程拓展署希望透過馬灣涌小型改善工程宣傳馬灣涌的漁村特色和推廣旅遊發展。有關小型改善工程包括以壁畫及地畫等形式美化現有東涌碼頭、行人天橋、現有建築物外牆，以及設置「尋路指示」等。藝術團體繪製地畫時運用了不同種類及顏色的魚類、蝦及蟹等作題材，以突顯馬灣涌的漁村特色。經徵詢馬灣涌村村代表並取得其對設計的同意後，藝術團體繪製「尋路指示」時用上了於馬灣涌村棲息的「招潮蟹」作題材，描繪了其生物特徵及形態，希望讓旅客了解馬灣涌的生態，從而達到保育的效果。土木工程拓展署已於會後向相關委員解釋「尋路指示」的創作背景和理念。此外，署方亦曾跟馬灣涌村村代表溝通，得悉他們滿意「尋路指示」的完成品。]

17. 另一委員指，離島居民期待當局做好交通配套及其他配套設施，只要配套做好，能改善生活，他相信「明日大嶼」會獲得居民的支持。該委員同時表示，離島區議會原則上支持方案，因為覓地建屋乃大方向，只要當局聆聽和考慮地方的意見，他相信能在相關事情上達到共識。

18. 一委員表示認同未來要聯同不同的持份者去講解當局的方案，他留意到「明日大嶼」公布後，臉書上反對的人不斷增加。他指臉書上有九個帳號與「明日大嶼」有關，其中一個是官方網站，其粉絲數量增

加了大概400個，但反對的人數增加亦很迅速。

19. 該委員說，2018年12月的一篇報章報道指，10億元的保育基金是「掩口費」，而事實並非如此，他指出除有聲音認為政府應該將花於填海的公帑用於醫療和教育上外，亦有不少聲音要求做好保育工作。該委員提議政府與不同的持份者及有代表性的環保機構，一起訂立保育目標，並與市民講解如何運用這10億元。另外，該委員提及，2018年10月有一報章報導指，郊野公園不包括土地上有違例建築物及被非法使用，他期望政府會加強執法，以保護環境。該委員希望當局回應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與大嶼山保育基金是否相同。

20. 一委員表示其樂見大嶼山保育基金的成立，也歡迎可持續大嶼辦事處的工作，包括規管填土活動及傾倒拆建廢料的計劃。另外，他建議當局為大嶼山保育基金制定長遠及階段性的目標，以確保基金用於支持保育的項目。該委員亦指交椅洲及坪洲一帶一般被認為生態價值較低，但此說法並非基於研究結果，而是因為過往少有在相關水域的生態研究，例如雖然海豚的監察已進行多年，但該水域並無納入監察範圍內，以致未能充份掌握江豚曾否於該水域出沒及其出沒頻率。該委員續指，研究顯示，江豚的死亡率正在上升，今年首兩月更錄得破記錄的死亡率，所以他認為有需要就此做針對性研究。

21. 一委員指大部分的持份者也認同社會對土地有需求，他指很多的基建項目，包括西鐵、高鐵和港珠澳大橋，在規劃時也遇到龐大的反對聲音，然而，當日反對西鐵者卻是今天要求加班次的一群，而春節時高鐵也是一票難求。該委員表示他尊重反對者的聲音，也歡迎他們今天轉為支持的決定。他表示提出以上事例是希望政府堅持推展「明日大嶼」，造福香港。

22. 另外，該委員表示他留意到離島區議會及各區的區議員也提出了不少有關民生的訴求，他明白政府資源有限，難以滿足各區所有的要求。但他認為現在有了契機、政策和資源，政府應該優先處理離島區的要求，特別是大嶼山居民的訴求，因為他們在某程度上犧牲了自己的居住環境以支持香港的整體發展。他建議政府將改善大嶼山的道路及設施等工程(如擴闊路面)融入「明日大嶼」中，讓居民感受到計劃帶來的好處，他相信此舉可凝聚民心。

23. 一委員提出他希望香港機場管理局在研究港珠澳大橋人工島上蓋發展時，能考慮委員會早前提出的建議以及從公眾諮詢中收集的意見。

24. 一委員表示支持「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以及認同另一委員所指，現時缺乏長洲南及喜靈洲一帶的生態資料。他認為在相關的水域進行研究具長遠利益。希望政府會進行較全面的研究，將浮游生物、兩棲動物以及整個生境也納入研究範圍，並以電腦模擬填海後附近海域的生態環境，以評估填海後能否提供優良的生態環境予附近受影響的生物。他同時希望政府會處理氣候變化的問題，並關注填海對空氣等的影響。

25. 該委員亦表示支持大嶼山保育基金，因為現時很多環保人士欠缺足夠經費，他期望政府會確保大嶼山保育基金的資源獲得善用，不會與其他的基金(如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出現資源重疊。另外，他指保育工作，無論是宣傳、推廣、公共教育或是與私人發展機構合作，也應是持續的工作，他希望政府會清楚告訴市民及有關的持份者這10億基金是否一次性，以及將來的發展為何。

26. 另一委員關注中部水域人工島中的運輸基礎設施研究，他認為需要照顧大嶼山居民的交通需要，而由於預計中部水域人工島將於2032年有首批居民入伙，因此他認為短期內要優先建設相關的連接道路，而規劃也須具前瞻性，預留地方作基礎建設。該委員續指，此等運輸基礎設施不單讓大嶼山的居民受惠，更能改善香港其他地方的交通，尤其可以解決新界西北的交通問題。

27. 一委員提出，當市民知道一個地方有很多珍貴資源時，一般會認為不應發展該地方，而應好好保護其生態，保留其原貌。因此，他認為「先保育，後發展」的宣傳方式未必會讓市民全面了解發展大嶼山的利弊。他建議政府以其他的方式多作宣傳和研究，確實告訴市民填海對原本的生態及氣候有何影響，以及填海後的實際情況會如何，並適當考慮引用外國的例子作解說，告訴市民填海對環境影響的實情。他亦希望政府會說明將來填海後是否會有系統地去保護環境，如建造人工珊瑚、搬遷生物以及在其他工程上做適當的配合。

[林建岳博士於此時離開會議。]

28. 另一委員表示支持填海，因為著實沒有足夠的土地，但他認為要市民站在政府相同的陣線上，政府應從市民的角度看填海這事情。他亦認為政府應引用世界各國的填海案例，向市民說明填海不一定是壞事。他舉例說，杜拜曾在填海時將珊瑚搬遷到另外的地方。他希望政府會讓市民知道可使用的填海新方法、新技術，以及政府會尋找新方法以減低環境污染。該委員亦建議政府運用大嶼山保育基金去推廣保育時，考慮使用新的表達方式，例如使用網絡及社交媒體方式去增加互動，引起市民興趣。

29. 該委員續指，現時有很多鄉郊用地被平整、泊車及建牆，但礙於人力資源有限，很多時亦未能及時跟進處理。該委員認為可以考慮從大嶼山保育基金撥款予環保及地區團體，讓他們進行搜索，協助找出違規個案。此外，他呼籲當局注重教育方式的重要性，因教育方式會影響成效，他指政府可以藉基金多舉行活動，例如國際性的露營活動，讓參與者明白保育的重要。

30. 一委員指，以他的經驗，決定是否進行一項工程時，最困難的往往不是因為該處有珍貴的生物，而是不知道該處有甚麼生物，以致在籌劃或進行工程時，或會因為發現之前未知的稀有品種而打亂了工程計劃。所以該委員建議政府作深入的環境影響評估，同時研究已知和未知的生物。

31. 一委員提出有迫切需要加快興建P1公路及發展位於大嶼山的住宅。他反映現時北大嶼山公路已經很擠塞，他估計現時約有8至9萬人於香港國際機場和香港迪士尼樂園上班。當機場第三條跑道於2024年建成後，預計於大嶼山上班的人士會增加約3.5萬人；而當SKYCITY航天城落成後，會再增加約2萬人上班，這尚未計及亞洲國際博覽館擴建、已開通的高鐵(香港段)以及因香港逐漸成為大灣區航天樞紐所帶來的人流。考慮到以上因素，該委員認為有必要加快大嶼山的房屋發展，讓在大嶼山上班的人士可以在同區居住，增加與家人相處的時間，另外也要加快興建P1公路，確保大嶼山有良好的交通配套。

32. 一委員表示，發展大嶼山須做好規劃，包括將來大嶼山居民的

年齡，他們對公營或是私營醫療服務的需求，而北大嶼山醫院能否滿足他們的需要，以及遇上重大事故的應對安排等。

33. 一委員表示支持填海及「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他認為要減少社會上對「明日大嶼」的反對聲音，政府需要向市民解釋需要建造新土地的原因。另外，他表示「南保育」的方針予人感覺不發展南面，他認為正確的保育觀念應是讓人和生態在發展中仍互相協調，而非不發展，因此他希望政府會透過是次研究，讓更多人能建立正確的保育觀念，同時他也希望南大嶼各方面能得以適切發展，特別是交通，以令南大嶼居民能受惠。

34. 一委員提出政府需就於中部水域建立人工島制定周全的計劃，才能得到不同層面人士的支持。另外，他認為現時有聲音指「明日大嶼」建造費用昂貴，因此他認為政府需向市民解釋相關計劃的必要性。

35. 一委員表示支持「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他指必須經過研究，才能清楚知道興建人工島可帶來的好處、各個人工島能否發揮協同效應，以及其成本效益等。另外，該委員續說，由於大嶼山保育基金分「保育和有關項目」及「小型地區的改善工程」兩部份，所以市民可能認為基金表面是保育，實質是發展。他認為保育和發展間具有特殊的關係，政府可在推行大嶼山保育基金時應教育市民保育的正確概念。

36. 另一委員亦表示支持中部水域人工島的研究，他指政府過去曾就此研究向立法會申請撥款，惟並不成功，他希望政府今次能成功獲得撥款。另外，他估計人工島上最少有60至70萬人居住，若公私營房屋比例為7比3，人工島上大概有40萬住在公營房屋的市民，他擔心部份學歷及技術較低的居民難以在人工島上找到工作，因為政府的目標是在人工島上創造高薪、高科技和高知識產權的職位。他希望政府能照顧這些居民，確保他們能方便就業。

[陳恒鑽議員、陳浩庭先生、郭正光先生及李國麟議員於此時離開會議。]

37. 一委員指中部水域人工島的建議已延誤了一段時間，他樂見政府現在申請資源作研究，他同時表示很高興見到政府採取基建先行的方向，方便未來遷入的居民。該委員表示，當年有很多市民反對興建新機場，但若當年沒有興建新機場，現在香港的經濟發展便會大幅落後。

另外，他指開通港珠澳大橋令大嶼山人流大大提升，因此他希望會有相應交通措施配合，同時他認為未來的有關道路和鐵路必須貫通南北大嶼，照顧南大嶼(包括梅窩)的居民需要。

38. 此外，該委員建議政府成立小組，並邀請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民政事務總署、漁農及自然護理署、環保人士、區議員等加入小組，協助釐訂大嶼山保育基金的批核細則以及監察工作進度，並避免資源重疊。

39. 李鉅標先生回應指，當局正準備向立法會申請撥款進行「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就首階段在交椅洲附近興建面積約1 000公頃的人工島及其相關主要交通運輸網絡進行研究。至於餘下鄰近喜靈洲約700公頃的人工島和長洲以南水域，該項研究會收集有關範圍和附近水域的技術數據，作日後長遠規劃的參考。李先生續指，辦事處正處理委員提出的大部分工作，例如生態方面，辦事處正於大嶼山進行詳細的生態調查，包括進行「貝澳、水口、大澳及其鄰近地區的生態研究」；交通方面，辦事處除了會檢視大嶼山對外的交通運輸外，亦會審視大嶼山的區內交通運輸連接，當中會考慮從地區收集到的意見，包括當區區議員對交通配套的意見。對於有委員建議加快興建P1公路，李先生認同有需要適時推展興建P1公路的研究。

40. 另外，辦事處會與保育機構協作，亦會仔細考慮基金的運作模式。他指不同保育基金亦有其服務範疇，大嶼山保育基金會針對大嶼山的保育工作。此外，他相信發展與保育能相互並存，例如在發展東涌新市鎮時仍可保留具歷史價值的炮台，而在保育的同時也可興建康樂設施。此外，他表示同意委員所指，保育須循多方面著手，包括教育及宣傳，而土木工程拓展署在推展工程時，亦會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

41. 主席補充兩點，第一，他聆聽到多位委員表達發展中部水域人工島對環境影響的關注，他指政府打算在研究的最初階段展開法定的環境影響評估，當中會充分考慮委員的建議，於生態研究中搜集不同物種的資料，而相關環評報告將會徵詢環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政府亦會因應報告的建議作出合適的緩解措施。

42. 主席續指，第二，他希望正面向委員解釋，為何香港尚有其他土地選項，卻建議興建人工島去解決房屋問題。他指出，香港在2016至2046年間需要新增約100萬個房屋單位。透過短中期措施，合共可提供約

38萬個住宅單位。另外，落實主要的中長期土地供應措施，加上潛在的鐵路物業發展項目，可提供約23萬個住宅單位。主席指，政府必須覓地興建所需單位供市民居住，而交椅洲人工島正正能協助填補這個缺口。另外，他指政府必須考慮工作機會的問題，現時新界元朗及屯門雖有工作機會，但缺乏高質素的工作，不少居民需要跨區就業。交椅洲人工島則有所不同，人工島上的第三個核心商業區可提供多元化及高增值的工作機會，讓居民原區就業。另外，主席表示明白委員對交通基建的關注，他邀請運輸署署長為大家講解相關道路及運輸計劃。

43. 運輸署署長陳美寶回應指，她聆聽到委員對道路交通基建的訴求及關注，未來發展局與土木工程拓展署進行「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時，會就主要鐵路及道路的走線、設計容量及建造方式等作具體建議，亦會處理大嶼山交通接駁的事宜，包括與十一號幹線的相互配合，以及主要運輸走廊如何有效連接交椅洲人工島的第三個核心商業區至港島核心商業區。過程中運房局、運輸署及路政署會提供專業意見及評估。

44. 運輸署署長續指，當局已就《跨越2030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諮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現計劃於2019年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推展此研究，研究會考慮「中部水域人工島相關研究」所預視的交通影響。她指研究亦會檢視未來新界北數個策略性新發展區(如古洞北、洪水橋及元朗南)所產生的道路及鐵路網絡需求，同時會研究現時香港的交通樽頸位置，以尋求具突破性的改善措施，紓緩香港整體的交通負荷。

45. 對於有委員呼籲當局關注南大嶼的旅客接待能力及居民對交通網絡的需要，運輸署署長回應指，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正就大嶼山的旅客接待能力及交通運輸基建研究，她相信土木工程拓展署會在當中研究興建其他連接道路的可能性，而政府進行《跨越2030年的鐵路及主要幹道策略性研究》時，亦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

46. 就有委員提到港珠澳大橋的交通流量，運輸署署長回應指，當局正實施行政措施，限制工程車輛於繁忙時間使用北大嶼山公路，以騰出空間容納通往機場及港珠澳大橋的車輛。另一方面，當局正有序地放行持有粵港兩地牌的車輛使用港珠澳大橋。自大橋通車後，已有約10 000部持有兩地牌車輛獲批使用大橋；未來會逐步放行其他口岸的兩地牌車

輛可使用大橋，包括於2月25日放行落馬洲、文錦渡及沙頭角口岸共約14 000部車輛，以及在4月底放行深圳灣西部通道約19 000部車輛。此安排的目的是讓當局掌握相關車輛的使用模式及時間，從而在增加港珠澳大橋的流量時，能同時兼顧機場及東涌周邊道路的承載能力。

議程項目6: 其他事項

47.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1時15分結束。